## 桃園市溪海國小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入校須知

歡迎您至本校協助教學或活動,基於維護學生權益,請您詳閱本須知內容,並於下方簽名 確認,感謝您的配合!

一、資格	自我檢核	備註		
曾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條第一項所定之罪, 經有罪判決確	□是□□否			
定				
曾受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規定處罰,或受性騷擾防治法	□是□□否			
第二十條或第二十五條規定處罰		任何1項勾選		
曾經各級社政主管機關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	□是□□否	「是」,學校不		
七條規定處罰		得進用或運用		
曾體罰或霸凌學生,造成其身心嚴重侵害	□是  □否			
有性別平等教育法第二十七之一條第一項第一、二款及同條第	□是□□否			
三項之情形者				
二、義務及重要事項	檢視確認			
需遵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與各領綱規定	□可以			
需遵守相關法規(如教育基本法、性別平等教育法)及國際人權				
公約(如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、兒童權利公約、身心障	□可以	│ │任何1項未勾選		
礙者權利公約)之規定		┃ ┃ ,學校不予進		
不得為特定政治團體或宗教信仰從事宣傳或活動	□可以	用或運用		
不得有商業或為其他利益衝突之行為	□可以			
需遵守學校訂定之規章, 並尊重學生之權利	□可以			
需參與地方教育主管機關或學校所提供之教育訓練	□可以			

原授課教師為學校課程之主要授課者,校外人士係為協助教學之角色	□瞭解	
~伙田○○嬔○○仙兵員伙介八工励助教学或加到及参良品的或	□瞭解	
申訴之相關事項		
校外人士協助教學或活動違反相關法規或本要點規定者,本校	□瞭解	
應終止契約關係或運用關係,並依相關法令處理		

簽名	5	:_			 				 		_		